证券代码：601005　　股票简称：重庆钢铁　　公告编号：2024-070

#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2024年12月9日，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资的议案》。2024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0日及2024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库存股66,838,500股尚未使用。

根据股份回购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将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但尚未使用的66,838,500股股份用途进行变更并注销，将原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发生变化，注册资本将由8,918,602,267元变更为8,851,763,767元。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由于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并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公司本次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申报，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4年12月31日起45天内（工作日8:30-12:00；13:3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债权申报登记地点：重庆市长寿区江南街道江南大道2号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管控大楼211房间

3.联系人：闵粤鸿

4.联系电话：15600918898

5.邮箱：15600918898@163.com

6.邮编：401258

特此公告。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1005　　证券简称：重庆钢铁　　公告编号：2024-069

#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2月3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重庆市长寿区江南街道江南大道2号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中心二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1,634 |
| 其中：A股股东人数 | 1633 |
|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 1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2,180,127,954 |
|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 2,179,579,129 |
|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 548,825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24.6293 |
|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 24.6231 |
|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 0.0062 |

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1633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2,179,579,129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的A股股份总数的比例（%） | 26.2169 |

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1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548,825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的H股股份总数的比例（%） | 0.1020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虎祥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董事宋德安、林长春、周平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已履行请假手续。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2人，监事吴小平、李怀东、郭亮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已履行请假手续。

3、公司总裁孟文旺、高级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匡云龙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2,169,457,518 | 99.5356 | 4,165,201 | 0.1911 | 5,956,410 | 0.2733 |
| H股 | 548,825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普通股合计 | 2,170,006,343 | 99.5357 | 4,165,201 | 0.1911 | 5,956,410 | 0.2732 |

2、议案名称：关于董事、监事2024-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2,154,018,528 | 98.8273 | 21,309,901 | 0.9777 | 4,250,700 | 0.1950 |
| H股 | 548,825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普通股合计 | 2,154,567,353 | 98.8276 | 21,309,901 | 0.9775 | 4,250,700 | 0.1950 |

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1 |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资的议案 | 2,169,457,518 | 99.5356 | 4,165,201 | 0.1911 | 5,956,410 | 0.2733 |

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1 |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资的议案 | 548,825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1 |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资的议案 | 72,343,318 | 87.7262 | 4,165,201 | 5.0509 | 5,956,410 | 7.2230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重庆）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林涛、黄倩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市中伦（重庆）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88120　　证券简称：华海清科　　公告编号：2024-071

#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30日披露了《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筹划战略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四川省人民政府拟启动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集团”）与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投集团”）的战略重组事宜。

2024年12月30日，公司收到能投集团通知，获悉能投集团与川投集团于当日签署了《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合并协议》。根据该协议，能投集团与川投集团实施新设合并（以下简称“本次合并”）。新设公司名称为“四川能源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能源发展集团”，最终以公司登记为准）。四川能源发展集团股东分别为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四川省财政厅，实际控制人为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合并前能投集团与川投集团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由四川能源发展集团承继、承接或享有，合并前能投集团与川投集团的下属分支机构及所持有的下属企业股权、股份或权益归属于四川能源发展集团。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各自公章后生效。

截至目前，本次合并暂不涉及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构成重大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本次合并尚需履行其他相关必要的程序，公司将根据本次合并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持续督导工作现场检查报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作为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海清科”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及持续督导机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2024年1月1日至本次现场检查日期（以下简称“本持续督导期间”）的规范运作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现就现场检查的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次现场检查的基本情况

（一）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陈圳寅、裴文斐

（二）现场检查时间

2024年12月24日至25日

（三）现场检查人员

陈圳寅

（四）现场检查内容

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信息披露情况、独立性情况、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公司经营情况等。

（五）现场检查手段

查看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场所并与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访谈；查阅公司本持续督导期间召开的历次三会会议资料；查阅公司建立或更新的有关内控制度文件；查阅公司账簿和原始凭证以及商务合同等资料；核查本持续督导期间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和对外投资情况；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台账、募集资金使用凭证等资料；查阅公司定期报告、临时报告等信息披露文件；检查公司及董监高所做承诺及履行情况。

二、现场检查的具体事项及意见

（一）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

现场检查人员查阅了公司最新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有关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的相关制度；查阅了公司自2024年1月以来三会会议文件，并核对了公司相关公告，重点关注了上述会议召开方式与程序是否合规以及相关事项的回避表决制度是否落实。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本持续督导期内，华海清科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议事规则，在治理制度中明确了董监高的任职要求及职责，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制度中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并予以执行。

（二）信息披露情况

现场检查人员查阅了公司本持续督导期间对外披露的公告以及备查文件，核查公司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是否在指定的媒体或网站上真实、准确、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并对公司董事会秘书进行访谈。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持续督导期间，华海清科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信息披露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三）公司的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现场检查人员实地查看了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核查了公司账务情况，并对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进行了访谈。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持续督导期间，华海清科资产完整，人员、机构、业务、财务保持独立，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华海清科首次公开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存放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分别与专户开立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现场检查人员核查了华海清科本持续督导期间的募集资金专户的对账单、资金支付凭证及合同等相关支持性文件，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相关的三会文件、独立董事意见、其他专业机构意见，核对了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涉及的理财产品合同和凭证等资料，并对财务负责人进行了访谈。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持续督导期间，华海清科较好地执行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已与保荐机构、专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华海清科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关联方占用或违规委托理财等情形，也不存在未经履行审议程序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其他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情况

现场检查人员查阅华海清科本持续督导期间关于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的三会文件、合同及相关财务资料，并对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访谈。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持续督导期间，华海清科不存在违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及重大对外投资的情况。

（六）公司经营状况

现场检查人员查阅了华海清科本持续督导期间的财务报告、重大客户及供应商变动情况、主要产品及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对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进行了访谈，并从公开渠道查阅了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相关经营情况，了解公司业务及所处行业、市场近期变化情况。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持续督导期间，华海清科的经营模式、业务结构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经营状况正常。

（七）保荐机构认为应予以现场检查的其他事项：无。

三、提请上市公司注意的事项及建议

1、保荐机构提请公司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上市公司治理结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保荐机构提请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持续、合理安排募集资金使用，有序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及实施，确保募投项目完成并实现预期收益。

四、是否存在应当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本次现场检查中，未发现华海清科存在《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应向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五、上市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的配合情况

保荐机构本次现场检查过程中，华海清科给予了积极的配合，提供了必要的支持。本次现场检查为保荐机构独立进行，未安排其他中介机构配合。

六、本次现场检查的结论

通过现场检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持续督导期间，华海清科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等方面制度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都保持了独立性，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违规资金往来的情况；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相关制度，无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在对外担保、关联交易、重大对外投资等方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经营状况良好。

**保荐代表人：陈圳寅 裴文斐**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24-126

#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楚昌投资拟办理16,000,000股的股份质押手续，本次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3.21%，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2%；公司股东上海弘康拟办理50,761,892股的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手续，涉及股份数均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4.66%，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1%。

●公司控股股东楚昌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弘康分别持有公司股份497,991,174股和1,088,326,78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分别为9.88%和21.58%；本次股东股份拟质押及解除质押办理完成后，楚昌投资和上海弘康分别累计质押公司股份275,575,500股和693,092,67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分别为55.34%和63.68%，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分别为5.47%和13.75%

●截至2024年12月29日，控股股东楚昌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329,447,5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20%。本次股份拟质押及解除质押办理完成后，控股股东楚昌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中已质押的股份总数为1,305,779,464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56.06%，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5.90%。

2024年12月30日，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昌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弘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弘康”）的通知，获悉楚昌投资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拟办理质押手续，上海弘康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拟办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楚昌投资本次股份质押的相关情况

楚昌投资拟将1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2%）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阳支行（以下简称“汉口银行”），具体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 | 本次质押股数（股） | 是否为限售股 | 是否为补充质押 | 质押起始日 | 质押到期日 | 质权人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
| 楚昌投资 | 是 | 16,000,000 | 否 | 否 | 2025/1/2（以实际办结日期为准） | 以解除质押日期为准 | 汉口银行 | 3.21% | 0.32% |

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上海弘康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相关情况

1、上海弘康解除股份质押的情况

上海弘康拟办理50,761,8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股份的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上海弘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
|---|---|
|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股） | 50,761,892 |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4.66% |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1.01% |
| 解除质押时间 | 2025/1/6（以实际办结日期为准） |
| 持股数量（股） | 1,088,326,782 |
| 持股比例 | 21.58% |
|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 642,330,778 |
|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59.02% |
|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12.74% |

2、上海弘康股份质押的情况

上海弘康拟将50,761,8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以下简称“浙商银行”），具体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 | 本次质押股数（股） | 是否为限售股 | 是否为补充质押 | 质押起始日 | 质押到期日 | 质权人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
| 上海弘康 | 否 | 50,761,892 | 否 | 否 | 2025/1/6（以实际办结日期为准） | 以解除质押日期为准 | 浙商银行 | 4.66% | 1.01% |

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楚昌投资，上海弘康、中山广银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广银”）、北京点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点金”）、刘树林和刘兆年为楚昌投资的一致行动人。截至2024年12月29日，控股股东楚昌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弘康、中山广银、北京点金、刘树林和刘兆年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2,329,447,5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20%。本次股份拟质押及解除质押办理完成后，控股股东楚昌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中已质押的股份总数为1,305,779,464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56.06%，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5.90%。

本次股份拟质押及解除质押办理完成后，楚昌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本次解除质押/质押前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 本次解除质押/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 | 未质押股份情况 | |
|---|---|---|---|---|---|---|---|---|---|---|
| | | | | | | |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
| 楚昌投资 | 497,991,174 | 9.88% | 259,575,500 | 275,575,500 | 55.34% | 5.47% | 0 | 0 | 0 | 0 |
| 上海弘康 | 1,088,326,782 | 21.58% | 693,092,670 | 693,092,670 | 63.68% | 13.75% | 0 | 0 | 0 | 0 |
| 中山广银 | 335,357,275 | 6.65% | 267,335,220 | 267,335,220 | 79.72% | 5.30% | 0 | 0 | 0 | 0 |
| 北京点金 | 276,531,424 | 5.48% | 0 | 0 | 0.00% | 0.00% | 0 | 0 | 0 | 0 |
| 刘树林 | 70,818,006 | 1.40% | 69,776,074 | 69,776,074 | 98.53% | 1.38% | 0 | 0 | 0 | 0 |
| 刘兆年 | 60,422,905 | 1.20% | 0 | 0 | 0.00% | 0.00% | 0 | 0 | 0 | 0 |
| 合计 | 2,329,447,566 | 46.20% | 1,289,779,464 | 1,305,779,464 | 56.06% | 25.90% | 0 | 0 | 0 | 0 |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中的613,164,012股将于未来半年内到期，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6.32%，占公司总股本的12.16%，到期融资余额2,106,697,720元；质押股份中的380,119,000股将于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6.32%，占公司总股本的7.54%，到期融资余额950,980,000元。具体以实际办理股份解除质押登记情况为准。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包括发行债券、上市公司股份分红、投资收益等，且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无可能引发的风险，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治理等不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24-125

#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会开设网络投票提示服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2月20日披露《九州通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118），公司将于2025年1月6日10:00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为更好的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i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若广大投资者对本次服务有任何意见或建议，可通过邮件、投资者热线等方式向上证信息或公司反馈，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4-096

#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36,500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65.99%，为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以及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于2024年11月14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为提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融资决策效率，统筹安排融资事务，提高审批效率，保证公司正常资金周转，同意公司分别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亿道数码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道数码”）、亿道数码国际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3,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包含对上述子公司新增担保和原有担保的展期或续保）。担保的适用期限为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本次担保额度内实际发生的担保期限以签署的合同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4年12月30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以下简称“担保协议”或“担保书”），对亿道数码向招商银行申请8,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招商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上述担保合同为原担保合同到期续签，本次担保额度在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的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担保协议签署前，公司对亿道数码的担保余额为58,000万元；本次担保协议签署后，公司对亿道数码的担保余额为58,0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42,000万元[1]。

[1]前述额度统计时，不含公司拟为亿道数码签订上地监管协议提供的担保金额25,500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深圳市亿道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0年11月10日

3、注册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老坑社区光科一路8号亿道大厦1栋1501（一照多址企业）

4、法定代表人：张治宇

5、注册资本：32,0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国内贸易；经营电子商务（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移动通信终端产品的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票据信息咨询服务；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电子产品的生产与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亿道数码100%股权

8、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人民币

| 项目 |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41,032.28 | 200,497.05 |
| 负债总额 | 61,712.45 | 117,839.25 |
| 净资产 | 79,319.83 | 82,657.80 |
|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 | 1,356.88 | 1,823.01 |
| 项目 | 2023年度（经审计） |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229,682.35 | 206,453.85 |
| 利润总额 | 4,214.13 | -3,407.03 |
| 净利润 | 6,103.28 | -1,273.56 |

9、信用情况：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被担保方（债务人）名称：深圳市亿道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2、担保方：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3、债权人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担保金额：8,000万元人民币

5、担保期限：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招商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6、保证范围：招商银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亿道数码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7、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8、被担保人及其他股东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情况：亿道数码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不涉及其他股东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的情况。

9、协议签署日期：2024年12月30日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主要系为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而提供的担保，有助于提高其经营效率和融资能力。亿道数码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在经营管理、财务状况、投融资、偿债能力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被担保对象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因此未提供反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36,500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65,188.90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31.51%。前述担保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七、备查文件

1、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2、亿道数码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授信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4-097

#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亿道信息”）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4年11月14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16,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和额度不超过150,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近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一、本次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主要情况

（一）尚未到期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 投资主体 | 受托方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金额（万元） | 起始日 | （预计）到期日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资金来源 | 是否到期赎回 |
|---|---|---|---|---|---|---|---|---|---|
| 亿道信息 | 南粤银行 | 企业大额存单 | 保本固定收益 | 7,000.00 | 2024/3/29 | 2025/3/19 | 2.85% | 募集资金 | 否 |
| 亿道信息 | 南粤银行 | 企业大额存单 | 保本固定收益 | 20,000.00 | 2024/4/23 | 2025/3/23 | 2.60% | 自有资金 | 否 |
| 亿道境虚拟 | 招商银行 | 交银理财稳享固收精选日开14天持有期（招享）理财产品 | 非保本浮动收益 | 130.00 | 2024/4/30 | 2025/3/28 | 2.20%-3.20% | 自有资金 | 否 |
| 亿道信息 | 南粤银行 | 企业大额存单 | 保本固定收益 | 8,000.00 | 2024/5/10 | 2025/3/10 | 2.60% | 自有资金 | 否 |
| 亿道数码 | 南粤银行 | 粤福存A款20240141 | 保本固定收益 | 5,000.00 | 2024/7/30 | 2025/2/2 | 2.50% | 自有资金 | 否 |
| 亿道数码 | 南粤银行 | 粤福存A款20240148 | 保本固定收益 | 5,000.00 | 2024/8/6 | 2025/6/30 | 2.50% | 自有资金 | 否 |
| 亿道数码 | 南粤银行 | 粤福存A款20240156 | 保本固定收益 | 5,000.00 | 2024/8/16 | 2025/9/25 | 2.50% | 自有资金 | 否 |
| 亿道数码 | 南粤银行 | 粤福存A款20240177 | 保本固定收益 | 3,000.00 | 2024/9/13 | 2025/3/25 | 2.40% | 自有资金 | 否 |
| 亿道信息 | 南粤银行 | 粤福存A款20240178 | 保本固定收益 | 2,000.00 | 2024/9/13 | 2025/10/31 | 2.50% | 自有资金 | 否 |
| 亿道信息 | 南粤银行 | 粤福存A款20240179 | 保本固定收益 | 3,000.00 | 2024/9/13 | 2025/9/30 | 2.50% | 自有资金 | 否 |
| 亿道数码 | 南粤银行 | 粤福存A款20240181 | 保本固定收益 | 3,000.00 | 2024/9/18 | 2025/4/25 | 2.40% | 自有资金 | 否 |
| 亿道信息 | 南粤银行 | 粤福存A款20240187 | 保本固定收益 | 3,000.00 | 2024/9/27 | 2025/12/1 | 2.50% | 自有资金 | 否 |
| 亿道信息 | 南粤银行 | 粤福存A款20240186 | 保本固定收益 | 2,000.00 | 2024/9/27 | 2025/12/31 | 2.50% | 自有资金 | 否 |
| 亿道数码 | 南粤银行 | 企业大额存单 | 保本固定收益 | 5,000.00 | 2024/12/26 | 2025/12/26 | 2.10% | 自有资金 | 否 |

（二）本次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 投资主体 | 受托方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金额（万元） | 起始日 | 到期日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资金来源 | 是否到期赎回 |
|---|---|---|---|---|---|---|---